

证券代码：601366
债券代码：113033

证券简称：利群股份
债券简称：利群转债

公告编号：2025-006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 |
|---------------|---|
|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 2024/10/10 |
|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 待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 |
| 预计回购金额 | 15,000 万元~30,000 万元 |
| 回购用途 | <input type="checkbox"/> 减少注册资本 <input type="checkbox"/>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input type="checkbox"/>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
| 累计已回购股数 | 27,716,887 股 |
|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 3.03% |
| 累计已回购金额 | 140,024,044.71 元 |
|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 4.90 元/股~5.15 元/股 |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不低于人民币 15,000 万元且不超过 30,000 万元，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进行股份回购，回购股份的价格不超过 8.00 元/股，回购的股份将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4 年第三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暨落实“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9）。

前期，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青岛台东支行签署了股票回购贷款

合同，贷款金额不超过 18,000 万元，专项用于公司股票回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23 日披露的《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3）。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一）回购股份进展

截至 2025 年 2 月 1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27,716,887 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913,932,327 股）的比例为 3.03%，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 5.15 元/股，最低价为 4.90 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40,024,044.71 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规定。

（二）股票回购贷款额度调整情况

工商银行近期就与公司签订的股票回购贷款合同部分内容予以调整，与公司签署了股票回购贷款变更协议，贷款金额由不超过 18,000 万元调整为不超过 24,000 万元。除上述贷款外，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利群商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2 月 11 日